

健行科技大學華語文教學中心華語教師鐘點費支給要點

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7 日行政會議訂定通過

一、依據健行科技大學華語文教學中心教師聘任作業要點第四條，特訂「健行科技大學華語文教學中心華語教師鐘點費支給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二、本中心華語教師鐘點費支給標準如下表：

	學士級	碩士級	博士級
個別班 (1 對 1 或 1 對 2)	450 元/時	550 元/時	600 元/時
3-15 人	525 元/時	625 元/時	675 元/時
16 人以上	575 元/時	675 元/時	725 元/時

三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